



且只要發生干擾，檢廉調廉單位就會適時透過廉政平臺協助排除。

廉政署莊署長致詞表示，為了守護我國重要公共建設品質，提供人民優質的生活環境與提升國家競爭力，行政院責成法務部於105年函頒「機關採購廉政平臺實施計畫」，要求廉政署以有限的人力，配合機關首長需求，針對國家重大建設、重要採購案，成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。

鑑於重大公共建設於辦理過程中，可能面臨採購圍綁標、環保抗爭及工安意外，如再遇有請託關說及外力干擾，恐致公務員及廠商均無法安心做事，且民眾在缺乏有效參與監督之管道下，也容易在資訊不對稱之情形下產生誤解。為解決上述問題，廉政署協助各中央機關及地方政府辦理機關採購廉政平臺，藉由「跨域合作、公私協力、行政透明及全民監督」四大內涵，讓檢廉調參與重大工程的辦理過程，藉此排除外部勢力不當干擾，讓社會各界對重大工程更有信心。

莊署長表示，廉政平臺為機關建立跨域溝通的管道，讓檢察署、廉政署及調查局參與重大建設案件的辦理過程，並引入專業機關及外部專家學者、公民團體的參與，也秉持資訊透明公開的精神，藉此排除外部勢力的不當干預，使公務同仁安全安心，勇於任事，使國家重大建設能夠如期、如質、無垢完成，使全民獲得優質政府服務。未來為擴大廉政平臺正面效益，發揮積極興利功能，廉政署將順應開放政府公共治理的國際潮流，參照「開放政府夥伴關係聯盟」所倡議「透明」、「參與」、「課責」的精神，持續配合機關首長推動國家重要公共政策成立廉政平臺，並精進廉政平臺公私部門的參與機制，活化平臺案件資料的串聯及運用，加強行銷廉政平臺典範案例。

其他檢廉調機關首長致詞時亦共同認為，藉由公開廉政平臺宣示，凝聚各界廉能共識，展現建構優質工程的決心，整合行政與司法資源，透過上述「跨域合作、公私協力、行政透明及全民監督」四大內涵，控管工程風險，並藉此排除外力不當干預，讓公務員有安心的環境，勇於任事，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，讓工程順利進行，如期如質完工。

洽詢：林南宏 3002